

蕉岭县农村供水巩固提升工程（四期）施工(项目编号:JG2024-2702)答疑纪要

各投标单位:

我单位组织实施的蕉岭县农村供水巩固提升工程（四期）施工(项目编号:JG2024-2702)收到投标单位提出的答疑澄清问题，现回复如下:

1、招文 P32, 2. 2. 3, 施工组织设计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，是否应为施工组织方案及施工方法？

答：按招标文件要求。

2、招文 P10, 投标人须知 10. 1 投标报价及结算原则“本次投标报价仅报下浮率。投标人应在 0%~5%（含界值）中报投标下浮率（以百分比为单位，精确到小数点后 3 位，即 X.XXX%），否则评标委员会将按无效投标处理。”与招文 P31, 2. 2. 2 投标报价“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范围在 0.00%~10.00%（含界值，保留两位小数）范围内且通过 2.1.1、2.1.2、2.1.3 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，如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均不在上述范围内，则评标基准价按 10.00%进行计算。”内容相矛盾，请明确投标下浮率有效范围及有效小数位数。

答：本项目“投标下浮率有效范围及有效小数位数”按招标文件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”的“第 10.1 条款”要求，“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范围在 0%~5%（含界值，保留三位小数）范围内且通过 2.1.1、2.1.2、2.1.3 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，如投标人的报价下浮率均不在上述范围内，则评标基准价按 5%进行计算”。

3、招文 P13, 投标人须知 6.1.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“评标委员会构成:

7 人，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，专家 6 人，评标专家确定方式：从广东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。”与招文 P23，“6.1.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。其中：招标人代表 0 人，评标专家 7 人。”内容相矛盾。

答：本项目“评标委员会的组建”按招标文件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”的“第 6.1.1 条款”要求，“评标委员会构成：7 人，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，专家 6 人，评标专家确定方式：从广东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”。

